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6-030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3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2025年12月31日，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经审计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500,161,686.09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672,540,758.57元，2026年1-6月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822,086,578.1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33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333,288,932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160,900股后为332,128,032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575,577,879.46元

（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未经审计）的比例为70.01%。

本次现金分红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董事会召开当日（2026年8月24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中间价折算。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分配方案并实施。根据此次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井食品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3）。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井食品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5日